

安徽省肥东县人民法院公告

李之平：本院受理原告张鑫、朱鸿芳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。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（2025）皖0122民初9189号起诉状副本、应诉通知书、举证通知书、证据副本、开庭传票。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即视为送达。提出答辩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。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下午15时(遇法定节假日顺延)在本院店埠第二法庭公开开庭审理，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。

安徽省肥东县人民法院

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07月22日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频道
(本公告从"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"下载, 下载时间: 2025年12月14日)

